



大会

Distr.
LIMITEDA/C.5/48/L.18
22 December 199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第四十八届会议
第五委员会
议程项目132(a)安全理事会第687(1991)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：
联合国伊拉克和科威特观察团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

大会，

根据大会1993年12月 日第48/ 号决议所订的框架，*

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十七个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报告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，² 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，(a) 决定，作为例外，授权秘书长除了1993年11月1日至1994年2月28日期间联合国伊拉克-科威特观察团认捐的自愿捐款23 414 800美元外，再承付毛额不超过8 687 800美元(净额800万美元)的费用；

* 将在议程项目138下通过的决议。

¹ A/C.5/48/40。² A/48/769和A/48/778。

(b) 还决定上面(a)段所述的毛额8 687 800美元(净额800万美元)应从经费未支配余额中扣除。

(c) 又决定鉴于承付款项的权力将于1994年2月28日到期,在审议维持和平的预算时应优先审议这项行动的估计费用。
